

## 教科圖書選用組織

### 屏東縣溪北國民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組織表

(一) 依據：

1. 國民教育法增訂第八條之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教科圖書，由學校校務會議訂定辦法公開選用之。」
2. 108年4月15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36771B號令「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
3. 97年6月16日屏府教學字第0970122132號「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應行注意事項」。

(二) 目的：

本合法、公平、公正、公開、客觀及專業之原則，辦理教科書評選採購有關事宜以符合學生學習之需要，教學效果之提升，教學目標之達成。

(三) 辦法：

1. 成立教科圖書評選委員會（以下簡稱評選委員會）委員會成員名單由教務（導）處簽請校長核定，教務（導）主任因故無法擔任召集人時，由校長指定適當人選擔任之。

職務	職稱	職掌
教務主任	召集人	督導教科書選用。
承辦行政組 (如：註冊組、 教務組等)	執行秘書	提供教科書選用相關資料。 執行教科書選用相關業務。 辦理教科書、教學媒體，採購
領域召集人	委員	與同領域教師研議設計，並填寫教科書評選表。 填寫教科書使用意願調查表
學年主任	委員	與同學年教師研討並填寫複審建議單。 填寫選用程序評鑑表
家長代表	委員	提供學校教科書選用意見。 填寫選用程序評鑑表

備註：教科圖書選用評審委員會由處室主任、各領域召集人或代表、教師（會）、家長（會）代表組成之，教師代表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必要時得邀請學生列席參與。

2. 選用原則

- (1) 選用之教科圖書（若為教育部辦理審定之領域），以教育部審定，且審定執照未逾有效期間者為限。教科圖書隨附之教具、教學媒體及其他相關物品，不得納入評選項目。
- (2) 明定選用版本順位。
- (3) 同一學年度同一領域，除語文領域外，應採用同一版本。同一學習

階段，以採同一版本為原則；未選用同一版本者，應考量學生學習之延續性及銜接必要性。

- (4) 有特殊需求或依前款規定選用教科圖書有困難者，應敘明理由，並考量教材銜接問題，編撰銜接教材及安排銜接教學時間與銜接補救措施等，報教育處備查。

### 3. 選用程序

- (1) 蒐集資料、提供資訊：由業務承辦人及評選委員會蒐集數種版本教科書籍、相關資料，並邀集各書商舉辦教材說明會，以利於評選。
- (2) 由評選委員會各小組召集人召集各小組成員，就各種版本教科書之內容、取材、順序、編排、字體、紙張、印刷...等相關事項詳加討論後，作成評選結果會議記錄。
- (3) 評選結果會議記錄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再交由業務承辦人辦理採購事宜。

#### (四) 選用時間及注意事項：

- (1) 自每年五月一日起，始得開始選用，並至五月三十一日前完成；開始選用日一個月前，應公告選用程序及時間表。但一百零八年選用之期限，得至六月二十五日止。
- (2) 蒐集各領域經審定之教科圖書，並於指定場所公開陳列。
- (3) 取得教科圖書出版業者出具遵守「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國民中小學教科書銷售行為之規範說明」之書面聲明。
- (4) 設計教科圖書評選表，以利選用成員評選。
- (5) 選用成員選用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經校長核定後公告，並建檔保存至少二十年。

#### (五) 本辦法於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教師兼  
教務組長 劉蕙慈

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曾智明

校長：

屏東縣溪北  
國民小學校長 曾屏憶

「112 學年度教科圖書」選用評審委員會組織表

職務	職稱	成員名單
總召集人	教導主任	曾智明
副召集人	總務主任	洪振榮
執行秘書	教務組長	陳佳伶
委員	各學年主任	王淑珍、蘇雅鳳、馮雪娥、林玲好、黃茂誠、陳育群
委員	科任教師代表	張雅玲
委員	家長代表	王雅琴
委員	領域代表	劉國裕(語文) 陳慶文(數學) 周瑞豐(自然、社會) 王子蓉(生活、健體、綜合)

## 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 屏東縣溪北國民小學「112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委員會審查會議記錄

一、時間：112年5月22日下午03:30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曾智明主任

四、記錄：陳佳伶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六、主席報告：112學年度教科書的評選，感謝各位能在時間內依照專業，彙集各領域教師的需求，選出最適合學生的教科書。

七、教學組報告：

1. 這次各年級所選之教科圖書皆通過審查，使用執照皆無問題。
2. 爾後如果教科圖書在使用上如有問題，請老師隨時反應，以便彙整告知書商。

八、討論事項：審查112學年度教科書

九、決議事項：

無異議全數通過各年級所選之版本。

(112學年度教科書選用版本結果如附件)

十、會議照片



審查會議



教科書評選



教科書評選



教科書評選

十一、散會：下午 04：00

承辦：

教師兼  
教務組長 陳佳伶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曾智明

校長：

屏東縣溪北  
國民小學校長 蔡信東

附件

屏東縣南州鄉溪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版本表

學習領域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語文	國語	翰林	康軒	南一	南一	康軒	翰林
	鄉土語言 閩南語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英語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C)
數學		南一	南一	翰林	康軒	南一	南一
生活	社會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自然科學 / 自然與生活科技			南一	南一	翰林	翰林
	藝術 / 藝術與人文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康軒	康軒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綜合活動				康軒	南一	翰林	康軒

屏東縣溪北國民小學「112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委員會審查會議簽到表

時間：112年5月22日

下午03：30

職務	職稱	成員	簽到
總召集人	教導主任	曾智明	曾智明
副召集人	總務主任	洪振榮	洪振榮
執行秘書	教務組長	陳佳伶	陳佳伶
委員	一年級學年主任	蘇雅鳳	蘇雅鳳
委員	二年級學年主任	王淑珍	王淑珍
委員	三年級學年主任	林玲好	林玲好
委員	四年級學年主任	馮雪娥	馮雪娥
委員	五年級學年主任	陳育群	陳育群
委員	六年級學年主任	黃茂誠	黃茂誠
委員	科任教師代表	張雅玲	張雅玲
委員	語文領域代表	劉國裕	劉國裕
委員	數學領域代表	陳慶文	陳慶文
委員	自然、社會領域代表	周瑞豐	周瑞豐
委員	生活、健體、綜合領域代表	王子蓉	王子蓉
委員	家長代表	潘海真	潘海真